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重要提示

1、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安森”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4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40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00元/股，网下发行数量为2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9.77%。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1,177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23%。

3、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8万股）配号的方法，按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最终摇出5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58万股股票。

4、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并披露了本次发行定价的相关信息，包括：主承销商提供的发行人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及对应的估值水平、发行人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指标，以及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等统计数据，包括主承销商推荐的询价对象的报价情况。

5、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1年10月25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北京市颐合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6、根据2011年10月24日公布的《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二、网下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的要求，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35个股票配售对象中有34个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149,292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5,742万股。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的58万股申购由于申购资金不足，该申购被视为无效申购。

三、网下配号及摇号中签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配号总量为99个，起始号码为01，截止号码为99。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1年10月26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梅安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两位数	65,85,45,25,06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5个，每个中签号码可以认购58万股梅安森股票。

三、网下配售结果

本次网下发行总股数290万股，获配的配售对象家数为5家，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5.05%，认购倍数为19.8倍，最终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290万股。

根据摇号结果，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万股）
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90	58
2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16	58
3	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	58
4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90	58
5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32	58

注：1、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摇号配售方法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四、网下发行的报价情况

1、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

在2011年10月17日至2011年10月20日的初步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1年10月20日15:00时，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共收到由48家询价对象统一申报的73家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申报信息，其具体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一、证券公司				
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4	232
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54	290
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3.2	58
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金泉友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12月7日）	22	58
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	290
6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5	174
7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金之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8年8月20日）	32.48	58
7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安理财1号稳定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15年6月22日）	28	232
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1.3	290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3.2	290
10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5.5	232
11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3.1	58
12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2	290
13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	116
1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3.5	290
15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红基金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12月11日）	26	290
1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满盈红基金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9月21日）	18	116
17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7	290
18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5	58
19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21	116
			24	58
二、保险机构				
2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2月24日）	26.3	290
三、财务公司				
21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5	290
22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8	58
四、基金公司				
23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232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25	290
2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22	174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22	290
25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26	290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174
2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23	174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12月31日）	23	58
		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58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3	116
			25	116
			29	58
		富国天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116
			25	116
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58
28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3	58
			26	58
		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58
29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28	58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	58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8	116
30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116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5	174
31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116
		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26	116
		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290
		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58
32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116
3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29	17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28	174
		华夏希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58
			28	58
			29	58
3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25	29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25	290
		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0	232
3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5	232
		南方高增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1.5	232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	232
3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116
			23	116
			25	58
3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25	58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26	58
38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1	290
3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6	116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23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29	58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116
4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290
41	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58
			26	58
			27	58
42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	116
五、推荐类对象				
43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8.1	290
44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福建中行新股申购资金信托项目3期	29.1	290
六、信托投资公司				
45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6	58
46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2	58
			23	58
			24	58
47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8.2	232
48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鲁信汇鑫1号新股申购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12月31日）	20.8	29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2、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出具的梅安森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综合绝对估值和相对估值的结果，研究员认为发行人合理估值区间为32.48-40.6元/股。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截止日2011年10月20日的2010年静态市盈率平均值为42.79倍。

五、持股锁定期限

本次网下配售对象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部分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六、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股票配售对象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股票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5120190

传真：010-85120211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0月27日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1年10月25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梅安森”A股1,177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60,81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431,102,000股，配号总数为2,862,204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2862204。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8224431242%，超额认购倍数为122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1年10月27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1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0月27日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529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本次网下配售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3、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0.00元/股，发行数量为4,20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5%；网上发行数量为3,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95%。

4、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工作已于2011年10月26日结束。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资金总额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证报告；网下发行过程已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5、根据2011年10月24日公布的《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向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一、本次初步询价报价及发行定价情况

2011年10月17日至2011年10月20日为初步询价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1年10月20日下午15:00时，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共收到并确认由28家询价对象管理的31家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申报信息，其具体报价情况如下：

询价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00	300.00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2号成长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5月20日）	16.00	200.0000
	东北证券3号主题投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12月16日）	16.00	400.0000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7.00	1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00	100.000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9.00	1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2.00	100.000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理财1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5月21日）	21.00	100.0000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8.00	300.0000
		20.00	200.0000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通星海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6月25日）	21.50	300.0000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红基金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12月11日）	14.00	400.000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8.00	800.0000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16.00	100.0000
		17.00	100.000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连产品（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5月31日）	18.00	100.000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6.00	800.000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8.00	800.0000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3.00	100.0000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2.00	100.0000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2.00	100.0000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6.00	300.0000
		18.00	200.000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9.00	100.0000
	富国天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300.000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	100.0000
		15.00	100.0000
		16.00	100.0000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100.0000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5.11	800.0000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福建中行新股申购资金信托项目3期	16.10	300.0000
		17.10	200.0000
		18.10	100.0000
山东金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金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8.00	100.0000
		20.00	200.0000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4.88	100.0000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2.00	1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00	300.0000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0.00	400.0000

本次发行定价确定为20.0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1）28.57倍（每股收益0.70元，按照201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1.28倍（每股收益0.94元，按照201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所有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之和为1,500万股，定价对应的认购倍数为1.88倍。

招商证券出具的成都路桥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区间为24.00-30.00元。研究报告按照主营业务相似、经营正常的标准选取可比上市公司，选取的可比公司在本次发行询价截止日（T-3日，2011年10月20日）基本情况如下表：

股票名称	2010年EPS（元）	股票价格（元/股）	2010年市盈率
龙建股份	0.07	3.75	53.57
新疆城建	0.27	7.29	27.00
龙元建设	0.39	5.09	13.05
浦东建设	0.55	8.66	15.75
路桥建设	0.43	14.17	32.95
四川路桥	0.33	8.17	24.76
平均市盈率			27.70

二、网下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要求，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根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招商证券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6家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30,00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1,500万股。

三、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800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1,50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网下发行中签比例为53.33%，认购倍数为1.88倍。

四、网下发行配号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26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中签摇号仪式。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1,500万股，配号总量为15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1，截止号码为15。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中签号码
01;03;04;06;08;10;12;14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8个，每个中签号码可以认购100万股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五、网下配售结果

所有配售对象获配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获配股数（万股）
1	安信理财1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5月21日）	100.0000	100.0000
2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00.0000	100.0000
3	大通星海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6月25日）	300.0000	100.0000
4	富国天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200.0000
5	山东金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00.0000	100.0000
6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400.0000	200.0000

注：1、上表中的“实际获配股数”是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摇号配售方法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六、持股锁定期限

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七、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申购款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八、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邮　　编：518026

联系电话：0755-25310057　010-57601812

联 系 人：李弦、刘晓晨

发行人：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7日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
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成都路桥”）于2011年10月25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成都路桥”3,400万股A股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03,26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471,896,000股，配号总量为2,943,792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2943792。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2.3099458114%，超额认购倍数为43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1年10月27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1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7日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8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34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376万股，即本次发行总量的19.89%；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1年10月28日(周五)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中小企业路演网(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11年10月21日(T-6日，周五)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0月27日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26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2”位数	71、96、21、46
末“3”位数	149、649、450
末“4”位数	8645、1145、3645、6145
末“5”位数	47395、67395、87395、07395、27395
末“6”位数	003659、503659
末“7”位数	0712697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均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1,68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7日

拍 卖 公 告

受有关单位委托，辽宁新华资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对如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标的名称：沈阳正昌集团有限公司以东北新兴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名义在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13万限售流通股（证券代码：600758，其中包括3万赠送股）起拍价人民币62.8万元。

拍卖时间：2011年11月8日 上午10:00

拍卖地点：沈阳市沈河区正阳街253号3楼会议室

展示日期：公告之日起至拍卖会前

请有意竞买者持有效身份证件及竞买保证金15万元人民币于2011年11月4日15:00前交至法院以下帐户：**开户行**：盛京银行沈阳市金厦支行，**帐号**：0345010141900000529，**户名**：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注：竞买人身份、资格及行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相关法律的规定。有意竞买者，请在拍卖会之前充分了解拍卖标的并于2011年11月7日下午15:00时前持有效证件（身份证明；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书原件）及交纳保证金的单据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咨询电话：024-24853556　15710577388

辽宁新华资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1-044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7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竞拍收购海华电子49%股权的议案》，2011年8月12日，公司在广州产权交易所竞拍取得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电子"）49%的股权，交易价格为4,535.92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海华电子100%的股权。上述公告刊登于2011年8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现公司已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海华电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6,122万元，公司持有海华电子100%的股权，海华电子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284　股票简称：浦东建设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7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1年10月26日结束，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1、网上发行

本期债券网上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10.00%，即人民币0.70亿元。最终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为0.70亿元，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10.00%。

2、网下发行

本期债券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90.00%，即人民币6.30亿元。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6.30亿元，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90.00%。

特此公告。

发行人：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7日